

唐山市曹妃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建立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第三方服务机构 名录库工作的公告

为维护小区业主公共权益，进一步加强我局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管理，保障维修资金使用项目规范运行，根据《唐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与维修资金专户管理银行共同协商决定，建立曹妃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会计师事务所、房屋安全检测、消防安全检测、电梯安全检测机构名录库各三家。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现开展企业进入名录库预申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请入库条件

申报名录库企业的第三方服务机构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工程造价机构

1. 基本条件

- （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无不良行为记录；
- （2）依法登记注册，处于正常执业状态（登记注册时间满一年及以上）；
- （3）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 （4）近三年年检合格、无违法违规职业行为或行业组织的处罚。

(5) 在唐山市范围内具有良好信誉度，且无不良记录的优先推荐。

2. 资质要求

(1) 专职专业人员不少于 5 人，其中具有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人员合计不少于 3 人；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人员不少于 2 人，其他人员具有从事工程造价专业工作的经历；有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签章；

(2) 企业与专职专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且专职专业人员符合国家规定的职业年龄（出资人除外）；

(二) 工程监理机构

1. 基本条件

(1)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无不良行为记录；

(2) 依法登记注册，处于正常执业状态（登记注册时间满一年及以上）；

(3) 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4) 近三年年检合格、无违法违规职业行为或行业组织的处罚。

2. 资质要求

(1) 注册地在唐山市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市政公用、机电、消防安装工程监理乙级资质以上（需至少满足 2 项）。

(2) 企业与专职专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且专职专业人员符

合国家规定的职业年龄（出资人除外）；

（三）会计师事务所

1. 基本要求

（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无不良行为记录；

（2）依法登记注册，处于正常执业状态（登记注册时间满一年及以上）；

（3）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4）近三年年检合格、无违法违规职业行为或行业组织的处罚。

2. 资质要求

（1）具有国家和省级相关发证部门颁发的从业资格证书；

（2）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律师执业证、注册税务师等相应职业资格；

（3）项目负责人执业时间在3年以上，没有重大工作失误、违法违纪和违反职业道德的记录。

（四）房屋安全鉴定机构

1. 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无不良行为记录；

（2）依法登记注册，处于正常执业状态（登记注册时间满一年及以上）；

（3）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4）近三年年检合格、无违法违规职业行为或行业组织的处

罚。

2. 资质要求

1. 具有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资质或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专项资质或工程质量检测综合资质。

2. 主要人员 (1) 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工程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质量负责人应具有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且均具有 5 年以上质量检测工作经历。主要人员不少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配备要求。

(五) 电梯安全鉴定机构

1. 基本条件

(1)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无不良行为记录;

(2) 依法登记注册, 处于正常执业状态 (登记注册时间满一年及以上);

(3) 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4) 近三年年检合格、无违法违规职业行为或行业组织的处罚。

2. 资质要求

(1) 持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 并且核准项目中包括电梯检测, 或者电梯定期检验[仅适用于《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规则》(TSGZ7001)所述的甲类特种设备检验机构];

(2) 从事电梯自行检测的人员应当具有电梯检验员及以上资格。

（六）消防安全鉴定机构

1. 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无不良行为记录；

（2）依法登记注册，处于正常执业状态（登记注册时间满一年及以上）；

（3）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4）近三年年检合格、无违法违规职业行为或行业组织的处罚。

2. 资质要求

（1）具有消防安全评估设备二级及以上资质；

（2）有专门的计算设备，并满足评估软件流畅运行需要；评估软件应具有技术先进性，符合知识产权法规要求；评估软件的种类应根据评估业务需要确定，如人员疏散能力模拟分析软件、烟气流动模拟分析软件、结构安全计算分析软件等。

二、应提交的申请资料

（一）申请表（详见附件1）；

（二）委托授权书（详见附件2）；

（三）工商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四）办公场所资料（房产证、不动产登记证或房屋租赁合同等）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六）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企业征信报告；

- (七) 企业基本情况、内控制度及相关证明材料；
- (八) 近两年内企业业绩介绍资料及相关证明材料；
- (九) 拟申报入库的企业人员名单、资格证书、社保证明、服务人员廉洁承诺书。
- (十) 开展工作必要的专业性设备清单，计量检定证书、校准证书；其他相关材料。

三、名录库建立流程

- (一) 唐山市曹妃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建立曹妃甸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第三方机构名录库公告；
- (二)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会计事务所、房屋安全检测、消防安全检测、电梯安全检测机构提交入库申报材料；
- (三) 报名完成后，通过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专户管理银行综合比选，择优选取前三名，并签订合作协议；
- (四) 合作协议完成的企业入选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第三方服务机构名录库。

四、申报方式及时间、地点

- (一) 申报方式：当面提交报名表，并交验相关证明材料及资格证书的原件，提交复印件；上交报名材料电子文档，发送电子信箱：cfdqwy@163.com。
- (二) 申报时间：2024年12月13日至12月20日止（周末、节假日除外），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 (三) 申报地点：唐海镇建设大街271号。

(四) 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 刘建蕊, 咨询电话: 0315-8757271。

五、其他相关要求

(一) 申请入库企业对所有报送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承担全部责任;

(二) 经专户管理银行评审合格签订合作协议, 不得单方面取消协议;

(三) 入库的企业应积极配合唐山市曹妃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要求, 按照协议条款开展工作。

附件: 1、曹妃甸区住宅小区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第三方服务机构名录库入库申请表
2、委托授权书
3、唐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

唐山市曹妃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2月13日



附件 1

曹妃甸区住宅小区专项维修资金使用
第三方服务服务机构名录库入库申请表

企 业 名 称		企 业 地 址	
组织机构 代码		企 业 资 质	
法人及联 系方式			
申请服务 项目			
近三年主 要业绩			
服务承诺			
备注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全权负责申请曹妃甸区住宅小区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第三方服务服务机构名录库入库相关工作，对该项目的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相应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授权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